

大成投資信託基金 (「信託基金」)

大成短期債券基金 (「子基金」)

單位持有人通告

重要提示：

此乃要件，務請即時垂注。閣下如對本通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、銀行經理、律師、會計師或其他財務顧問諮詢。本通告所載資料於本通告日期為準確無誤，大成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（「**經理人**」）願就此負責。

親愛的單位持有人：

除非本通告另行界定，本通告所用的界定詞彙應具有子基金的註釋備忘錄（「**註釋備忘錄**」）所界定的相同涵義。

作為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經理人，我們謹此致函通知閣下以下有關子基金的更新：

- (1) 經理人地址已更新為香港中環怡和大廈 3513-3519 室；
- (2) 新增設了 S 類單位；
- (3) 經理人董事的簡歷已作更新；及
- (4) 中國內地稅務披露已根據最新監管發展作出更新。

經理人確認(i) 本文所述之更改並不構成對子基金的重大變更；(ii) 本文所述更改後，子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並無重大變更或增加；及 (iii) 本文所述更改對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並無重大不利影響（包括任何可能限制單位持有人行使其權利的更改）。

子基金的註釋備忘錄及產品資料概要將予以更新，以反映上述更新，並於生效日期刊載於 www.dcfund.com.hk（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）。

如閣下有任何查詢，請向閣下的財務顧問提出，或致電(852) 3765 6788 聯絡本公司。

此致

大成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2 月 11 日